

正本

海南省临高县皇桐镇潭楼村委会提升
工程项目（二期）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临高县皇桐镇农业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海南三和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海南省临高县皇桐镇潭楼村委会提升工程项目（二期）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海南省临高县皇桐镇潭楼村委会提升工程项目（二期）

2. 工程地点：海南省临高县皇桐镇潭楼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

5. 建设内容：（1）道路硬化：路线共 29 条，总长 3353m；（2）排水沟：总长 134m；（3）过路涵管工程；（4）公示牌；（5）拆除工程等，具体采购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6.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预算书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工作日：90 日历天。工期总工作日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工作日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伍万玖仟壹佰陆拾陆元叁角壹分（¥：2259166.31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毛志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 (5) 图纸；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
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
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海南省临高县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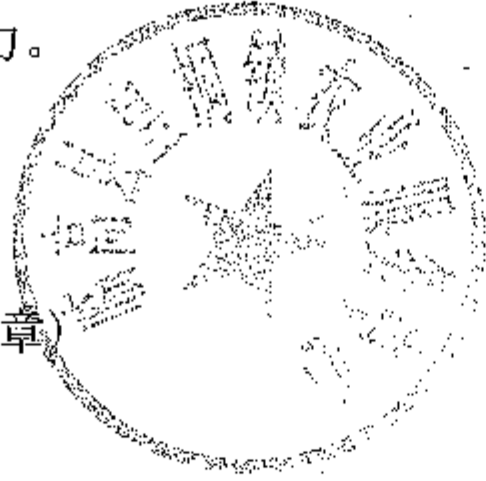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壹式 贰 份，双方各执 壹 份，副本壹式 肆 份，双方各执 贰 份，均

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海南三和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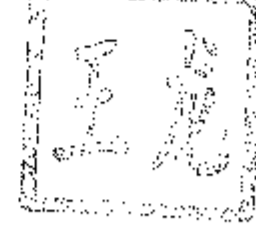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100MA5RCTE55U

地 址： _____

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海秀中路 120 号顺

发新村 27 栋 802 房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701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0898-68522438

传 真： _____

传 真： /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京华城

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6050100523700002555